

周口公安

入企“送服务” 助企“有温度”

□记者 任富强 通讯员 翟银银 赵辉 文/图

本报讯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用心用情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近日,全市公安机关民辅警积极对接辖区企业,主动开展法治宣讲、执法服务前置等活动,全面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提质增效。

在“全国交通安全日”来临之际,周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组织宣传队员走进周口市烟草局卷烟物流配送中心,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结合冬季道路交通特点和事故多发规律,向企业员工讲解了冬季行车安全常识和需要注意的安全事项。针对烟草物流配送中心的工作性质及县乡道路路况复杂等特点,民警向员工们讲解了驾车行经县乡农村道路时的注意事项,提醒企业员工要勤观察、慢行车、多避让。民警还通过讲解身边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提醒员工要汲取教训、安全驾驶、文明出行。

近期,周运集团西华分公司向西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反映,其公司有136辆校车的使用许可到期,需进行车况查验并重新申办。但由于这些校车遍布该县不同乡镇,且每天都要按时接送学生上下学,如把校车都集中到车管所,耗时较长且影响接送学生上下学。

得知企业遇到的难题后,西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主动为企业提供预约延时服务,开辟绿色通道,提供专门检测线,安排民警利用休息时间开展查验工作,最终高效完成了136辆校车的查验、换证工作,确保校车运营安全、合规,解决了企业的燃眉之急。

11月15日上午,郸城县公安局新城派出所在郸城县润商购物广场大润城超市开展冬季消防安全培训暨消防救援逃生演练,大润城全体员工参加演练。

演练现场,民警首先对近几年发生的真实火灾案例作了介绍,以案说法,详细讲解了预防火灾的措施、灭火的方法,以及火灾发生时的应急处理、逃生及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等知识。

讲解完毕后,民警组织企业员工进行实操演练,现场演示了灭火器材的正确使用方法,指导企业员工现场操作体验。经过本次消防演练,企业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和灭火技能得到了增强,助推了消防宣传工作的深入开展。③5

拖欠务工人员工资 鹿邑警方出手追回

□通讯员 苑磊

本报讯 11月16日,鹿邑县的邱某等务工人员拿着写有“秉公执法 一心为民”“人民好警察 百姓贴心人”字样的锦旗,来到鹿邑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感谢民警帮助他们追回了血汗钱。

10月17日,鹿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鹿邑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移送两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尹某涛、杨某鹏在承包某外墙保温工程中,拖欠苑某力等15名务工人员劳动报酬共计98450元;工业园区某纺织品公司法人李某某拖欠邱某等20名务工人员劳动报酬共计44747.1元。

接到案件后,鹿邑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大队长薛勇要求案件中队民警立即展开调查工作。办案民警谭海斌、陈龙飞、范新宇、罗云飞等人多次与两起案件的犯罪嫌疑人进行沟通,阐明了拖欠工人工资的严重后果及应该承担的法律责任。3名犯罪嫌疑人充分认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并积极筹措资金,尹某涛、杨某鹏于11月15日将拖欠的98450元工资全部发放到位;李某某于11月16日将拖欠的44747.1元工资如数支付。

目前,在鹿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作人员的见证下,两起案件的务工人员已全部如数领到了被拖欠工资。③5



民警组织企业员工进行实操演练,学习灭火器的正确使用方法。

服务送上门 爱心送到家

□通讯员 史中涛

本报讯 “警察同志,谢谢你们上门来给我孩子办证,有了身份证,以后办事就方便多了。”近日,扶沟县江村镇周坞村村民朱某握着民警张琛的手,激动地说。

11月2日上午,扶沟县公安局江村派出所专职辅警李彦超在辖区开展工作时发现,周坞村村民朱某的女儿小朱(化名)因身体原因长期卧病在床,一直没有办理身份证件,由于缺少证件导致其就医困难。

了解情况后,李彦超立即联系户籍民警张琛,详细讲述了小朱的情况。经过民警进一步调查、核实身份信息,确认小朱的信息无误后,民警为小朱预约了上门办证服务。

近日,张琛在不影响户籍室正常办公的情况下,利用休息时间来到小朱家中,为其采集办理身份证件所需信息。

由于惧怕生人和自身身体原因,在人像采集过程中,小朱由于过度紧张,不能很好地配合,导致一直没有采集到合适的证件照。张琛耐心安抚小朱的情绪,通过聊天一点点地让小朱卸下心防,使其紧张情绪放松下来。

“等身份证办好了,我打电话通知你们,让专职辅警给你们送到家里来。”张琛表示。在大家的协助下,民警成功采集到了符合标准的证件照和指纹,顺利地完成了信息采集工作,不久,小朱将足不出户拿到自己的身份证件。③5

电动自行车被“顺手牵羊”

警方视频追踪成功抓获窃贼

□通讯员 刘保

本报讯 随着气温的下降,多数人为自己的电动自行车装上了挡风被。有人图省事,停放电动自行车时,随手将钥匙放入挡风被的口袋里,给了不法分子可乘之机。近日,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视频侦查中心民警通过视频追踪,抓获一个盗窃团伙,追回电动自行车5辆。

11月7日,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小桥街派出所先后接到辖区多名群众报警,称停放在小区内的电动自行车被盗。该分局视频侦查中心民警立即着手调取视频监控,发现11月6日午夜至11月7日凌晨,有3名年轻男性均在案发的两个小区内出现过,且有逐个翻动小区内停放的电动自行车挡风被的动作,有重大作案嫌疑。根据相关线索,11月9日,民警将石某等3

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到案后,3名犯罪嫌疑人如实供述了盗窃电动自行车的过程。

近期,石某等3人在闲逛时,发现有不少群众因天气降温在电动自行车前装了挡风被,然后在停车时随手将电动自行车钥匙放在了挡风被里的口袋内,于是,便萌生了歪心思。11月6日晚,他们先后到达案发的两个小区,摸到了5把电动自行车钥匙,并将电动自行车骑离现场。目前,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

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民警提醒: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在离开车辆时,要将挡风被内的贵重物品妥善收藏或者随身携带,切勿将贵重物品留在车上。停车时,尽量避免将电动自行车停放在人迹稀少或灯光昏暗的地方,建议将车停放到有人看管的停车场停放,切忌乱停乱放。一旦发现财物被盗,请立即报警并积极提供相关线索,配合民警破案。③5